

证券代码：002047

证券简称：宝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7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7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鹏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7月4日